



聲明書

謹代表鹿港信用合作社聲明本社於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「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」，建立內部控制制度，實施風險管理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，定期陳報理事會及監事會。經審慎評估，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，均能確實有效執行。

謹致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聲明人：保證責任彰化縣鹿港信用合作社

理事主席：

施坤山



(簽章)

總經理：

施聖哲



(簽章)

總稽核：

許金璋



(簽章)

總機構法令
遵循主管：

施議正



(簽章)

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二月三日